

3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上海市闵行区梅陇镇城市建设管理事务中心(单位名称)的梅陇镇 2025 年重点区域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前期 CCTV 疏通检测服务(项目名称)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梅陇镇 2025 年重点区域小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前期 CCTV 疏通检测服务(标的名称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上海闵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66人,营业收入为4382.0873万元,资产总额为3742.8067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/小型/微型)企业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上海闵富建筑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:2025年11月28日

